

证券代码：300497

证券简称：富祥药业

公告编号：2025-050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近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与会职工代表选举戴贞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个人简历附后）。

经审核，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戴贞亮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对应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戴贞亮先生将与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6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三年，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7日

附件

江西富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戴贞亮先生，1969 年出生，本科学历。1988 年 6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建设银行景德镇市分行营业部科长；2005 年 8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建设银行景德镇市分行公司业务部副总经理；2006 年 12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建设银行景德镇市分行建昌支行副行长；2007 年 9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建设银行景德镇市分行公司业务部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建设银行景德镇市分行建昌支行行长；2016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党委书记；2020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工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戴贞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68,000 股，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